**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**

江苏中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单位将参加贵公司于 年 月 日开标的采购编号为 的 项目的投标，本单位已在邮箱成功获取标书，特发函确认。

　　　　　　 　 （单位公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　 年 月 日

附：

**供应商联系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邮 编 |  |
| 单位电话 |  | 传真号码 |  |
| 项目联系人 |  | 邮箱（与发件人邮箱一致） |  |
| 联系人电话 |  | 联系人手机 |  |
| 所投项目名称 |  |

备注：1、请准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如实填写（以上信息均为必填内容）后邮件或原件送至代理机构（邮箱：317958332@qq.com电话：18912120715），原件请带至开标现场。

2、因供应商填写有误，造成以上信息资料的不实将由投标人承担责任。

3、已发送《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》参加磋商的供应商，故意迟到或无故不参加，影响开标活动正常进行的，将被列为一般失信行为。